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全球發售，本公司已尋求在下列方面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

### 1. 有關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

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已進行若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於上市後屬於本公司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一項豁免，就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免於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上市規則第14A.53條項下就本集團存放於交通銀行的存款設定每日最高結餘的規定。請參閱「關連交易—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申請」。

### 2. 有關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上市規則第8.17及3.28條規定發行人須委任一名公司秘書，該名人士須為聯交所認為憑藉其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足可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聯交所認為可接受的學術或專業資格如下：(i)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ii)律師或大律師(定義見法律執業者條例)；或(iii)執業會計師(定義見專業會計師條例)。

本公司已委任伊莉女士及鄺燕萍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鄺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符合上市規則第8.17及3.28條的規定。儘管董事認為伊女士憑藉學術背景及經驗(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足可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但其並無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可接受專業或學術資格。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7及3.28條的規定，惟須作出下列安排：

- (a) 鄺女士將與伊女士密切合作，共同履行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及責任，並協助伊女士獲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關經驗；
- (b) 鄺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此段期間應足以令伊女士獲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關經驗；
- (c) 本公司將確保伊女士獲得相關培訓及支持，以便熟悉上市規則及作為聯交所上市發行人的公司秘書所須履行的職責。伊女士將積極參加有關上市規則的培訓；及
- (d) 待鄺女士出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初步任期屆滿後，我們將評估伊女士的資格及經驗以及是否須繼續獲得協助。倘鄺女士在三年期間停止向伊女士提供協助，則該項豁免將即時撤銷。

### 3. 向董事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分配股份的許可

有資格參與優先發售的合資格交通銀行H股股東包括若干董事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規定，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條所載條件，否則限制向上市申請人

---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分配股份（不論以其本身的名義還是透過代理人），如並無取得聯交所的書面同意，身為合資格交通銀行H股股東的董事及／或其緊密聯繫人不得參與優先發售。

上市規則第10.03條規定，如果(a)上市申請人的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並無獲優先提呈證券及於證券分配中並無獲提供優先待遇，及(b)達到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規定的公眾股東最低訂明百分比，則其只可認購或購買新申請人本身或由代表進行銷售的尋求上市的證券。向身為合資格交通銀行H股股東的董事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提呈的預留股份將根據優先發售優先提呈發售，因此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1)條所載的條件。然而，合資格參與優先發售的董事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將按與所有其他合資格交通銀行H股股東相同的條款，以其作為合資格交通銀行H股股東的身份（而非董事或董事緊密聯繫人的身份）參與優先發售，而非基於其作為董事或董事緊密聯繫人而向其提供的優先待遇進行。

鑑於上文所述，本公司已尋求聯交所同意[而聯交所已同意]，儘管有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及上市規則第10.03條的規定，批准董事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參與優先發售，條件是(a)身為合資格交通銀行H股股東的董事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將不獲提供任何優先待遇根據優先發售獲分配預留股份，及(b)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